

113 年彰化市第 42 屆國民小學田徑錦標賽領隊、技術會議

11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:00 國聖國小視聽教室

一、各校補助 2 萬，請於 12/4(三)前將核銷資料送達國聖國小訓導組，檢附文件如下(本校 12/2(一)運動會補休一日，當日請勿遞送)：

1. 領據

繳款人欄位請填：彰化縣彰化市國聖國民小學款項用途：彰化市第 42 屆國民小學田徑錦標賽

(113 年第 42 屆國民小學田徑錦標賽)

並有戶名、銀行名稱、銀行代號、銀行帳號資料註記，以利匯款。

2. 收支結算表尊重各學校主計主任的做法，可填列一條總金額\$20,000，也可以將所有開支詳細條列。

3. 原始黏貼憑證正本（黏貼收據或發票可用影本，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職章）

二、為加速典禮進行避免影響選手比賽，開幕典禮不進行運動員進場，各校選手直接按照秩序冊圖表所示校名位置排好即可(記得攜帶校旗)。

8 點 55 就開幕位置 角錐放上手持牌請排手持牌後面

三、午餐廚餘，本校將請供餐的午餐公司協助處理，請各校能在 12:40 分之前將廚餘打包送到裁判休息區（英語教室）前走廊回收，並落實分類工作。

閉幕前也麻煩各校能將休息區整理乾淨，並將資源回收物進行分類回收（回收處在 100m 終點處後方），一般垃圾（會提供垃圾袋）請打包後丟至守衛室後方一般垃圾子車。

四、交通部分，為避免與學生上學車潮衝突，請於上午 7 時 50 分後再行到達國聖國小，學生及設備可先到守衛室後方下車，車輛再出校門配合停放蓮豐餐廳停車場(詳如附圖)，並依本校義工指揮停放。

五、為了節省時間，減輕教練四處奔波的辛苦，並讓各校帶隊老師能盡早將學生載回。三種頒獎方式，請各位夥伴審酌後決議。

1. 全部都不頒獎（比照體育場的模式）。 0 票

2. 個人項目不頒，只頒最後的團體獎。 11 票

3. 個人項目只頒前三名的獎牌，獎狀不頒，並且頒完獎後不再拍合照，有需要拍照的可在頒獎的過程中來拍照，最後則按往例頒團體獎。

決議：**方案 2 通過**

六、司令台後方的和平樓兩側都有廁所，請選手在操場周圍活動，盡量不要進入到教學區域內活動，避免影響班級上課。

比賽當日請各校自備飲用水，本校和平樓東側及西側辦公室外走廊共有 4 台飲水機，歡迎選手使用。

七、田賽部分，在比賽位置檢錄，因為會穿越跑道，請教練提醒選手須注意賽事之進行，避免發生危險。

檢錄不看證件檢錄，不得提出資格異議，全數通過。

八、跳高設備另請南興國小協助提供、運送，並最遲於比賽前一天完成架設，謝謝。

九、徑賽起跑架比照往年，請各校自備。

南興花老師熱心提供起跑架給各校使用，使用單位請多派一人跟隨，協助移動，尤其繞圈賽會踩到危險。

(國聖服務同學不足，無法協助)

60m 起點為 100m 終點線 100m 維持不變

200m 不搶跑道 接力第 2 棒搶跑道，第三棒按道次排列

接力服裝統一(褲子同色系，穿著短褲)

十、11/27 (三) 當日 10:00 於本校視聽教室召開校長會議，另請協助轉知各校校長 (11311546 號簽收公告)。

其他宣導：

1. 比賽當天可以準備釘鞋，釘鞋或布鞋比賽請各校自主決定。
2. 籃球場為休息區，跳高於草地，是否用長釘各校自理。
3. 請國聖提供便當店的電話。
4. 校旗需要自備旗桿。